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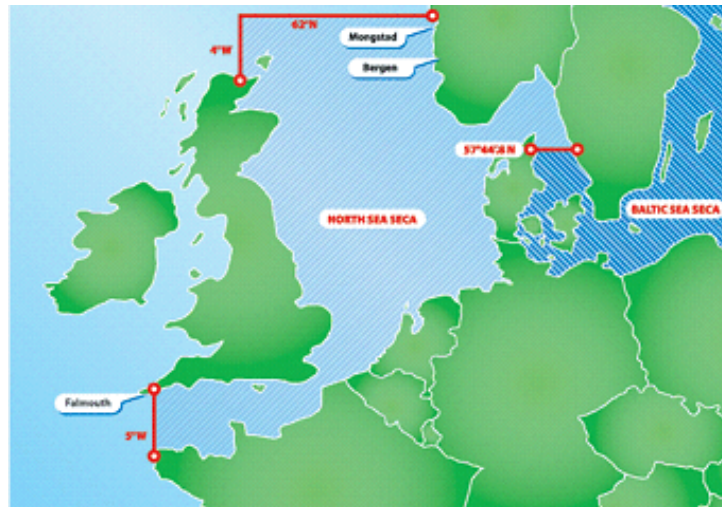


2010年06月04日星期五

699 號公告——06/10 ——《1973 年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附件六修訂的通過——
北海/波羅的海

協會希望提醒各位會員注意，《1973 年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附件六關於防止船舶空氣污染的修訂將會在 2010 年 7 月 1 日生效。

海上環境保護委員會 (MEPC) 通過了該修訂，其規定在波羅的海和北海排放控制區內使用的燃料硫磺含量不得超過 1.00%。



這等修訂是降低硫磺含量的最新規定，下一次的下調將會在 2015 年降至 0.1%。考慮到這些變化，協會已經設置了一個資源頁面，鏈結如下。該頁面被設計成對來自一定範圍的資訊進行比較。

<http://www.ukpandi.com/ukpandi/infopool.nsf/HTML/EB54E3A428D5BFA5802576F1003BBAFD?Open&Highlight=2,Marpol%20Annex%20V1>

會員應清楚瞭解這些修訂的要求，確保自己在計畫行經這些地區時有充足的燃料。船員也應接受充分的培訓，熟悉所有發生變化的相關程式。

資訊來源：防損部
craig.morton@thomasmiller.com